



哥林多前書 1-7章

BRC

研讀聖經 跟從耶穌

NT #31 Bible Reading Class 王文堂牧師

Cerritos, CA

讀經者的信念 A Bible Reader's Conviction

-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3:16-17）
- All Scripture is God-breathed and is useful for teaching, rebuking, correcting and *training in righteousness*, so that the servant of God may be thoroughly equipped for every good work. (2 Tim. 3:16-17, NI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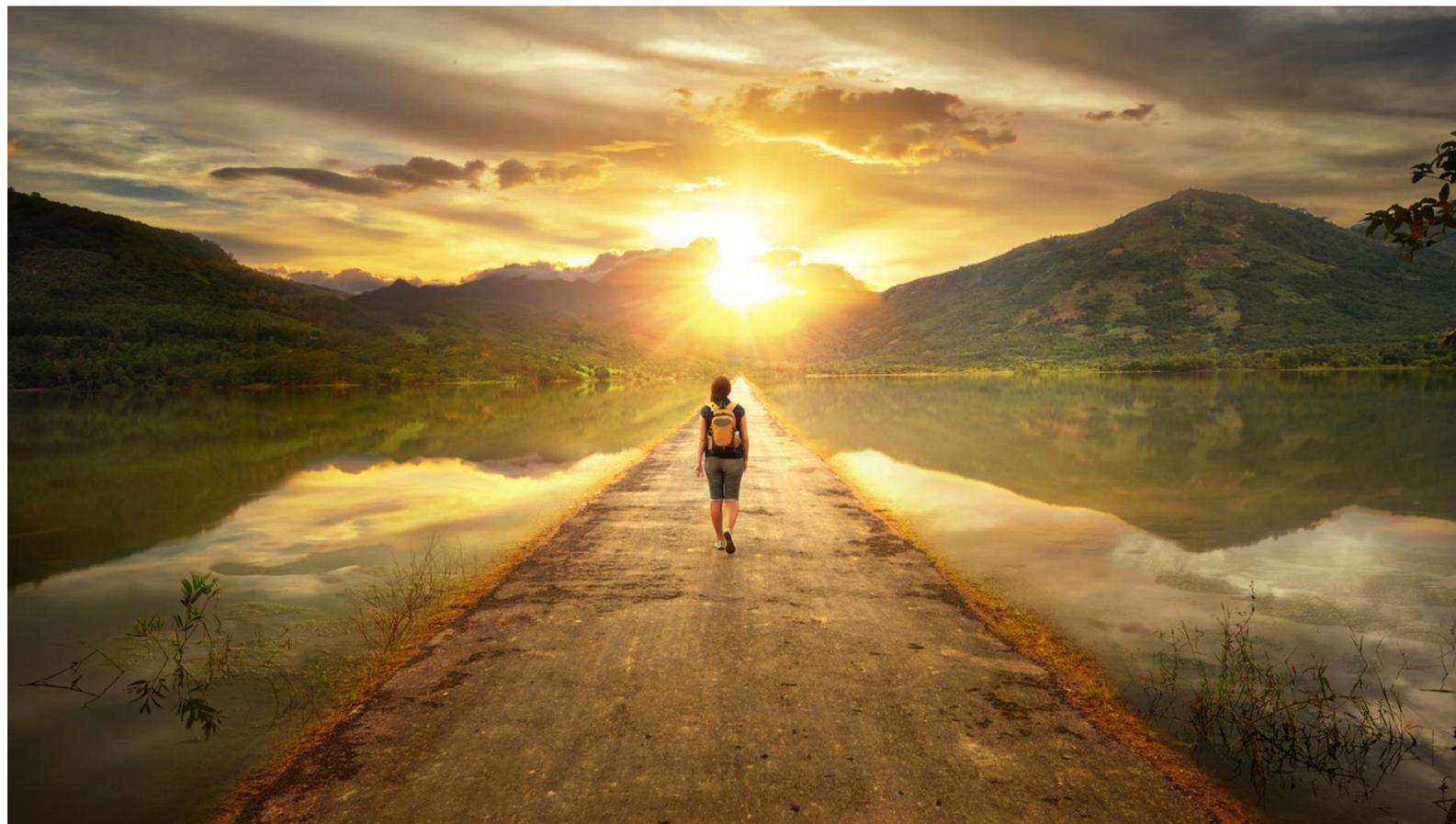
蒙福旅程

1. 願你以敬虔的心研讀神的話語，行在祂的旨意當中！
2. 願主的道興旺，主將得救的人加給教會！
3. 願主賜福你讀經的日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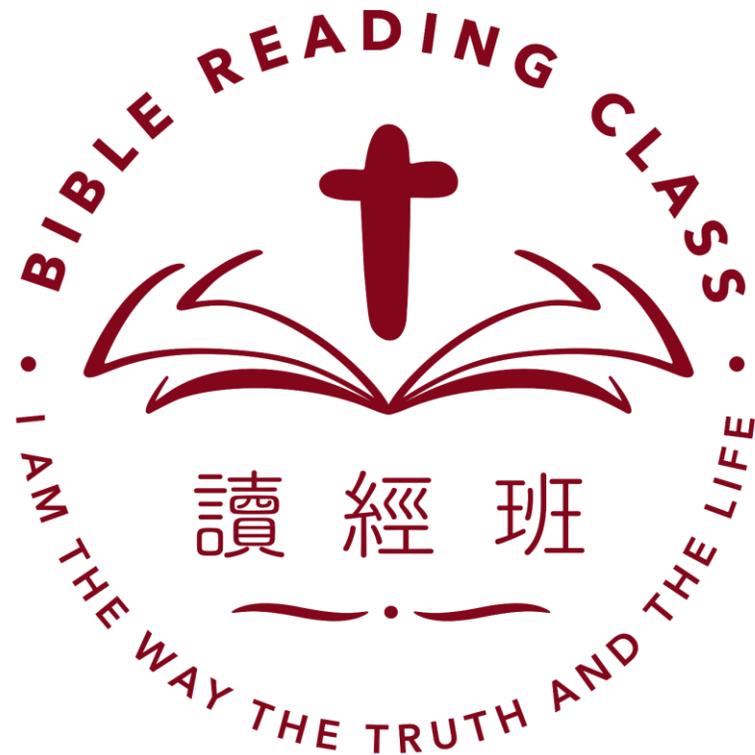
B R C

研讀聖經 跟從耶穌

研讀聖經，跟從耶穌 Read the Bible. Follow Jesus.



讀經班的宗旨 The Guiding Principles of BR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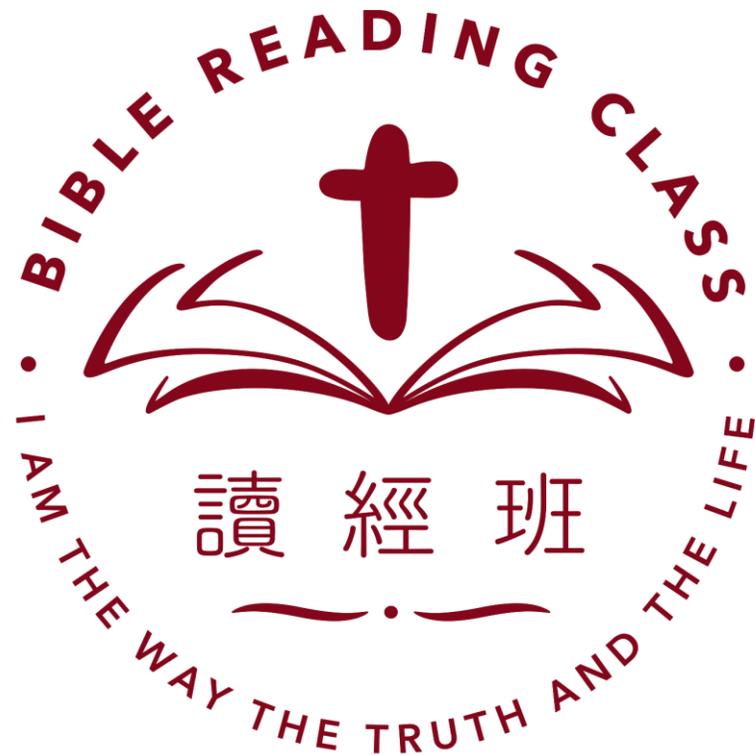


以基督為中心 Christ-Centered

以聖經為根基 Bible-Based

以使命為顧念 Mission-Minded

讀經班的君子協定 BRC: A Gentleman's Agreement



1. 每週讀完進度 I'll complete weekly reading assignment

2. 每週看完教學視頻 I'll watch weekly teaching video in its entirety

3. 每週做完隨堂測驗 (關書) I'll complete weekly quiz (closed book)

新約廿七卷的結構

對觀福音三卷

約翰

四福音

使徒行傳

保羅書信十三卷

其他書信九卷

歷史敘述五卷

真理說明廿二卷

哥林多前書



MAP OF ACHAIA



哥林多位於羅馬帝國的亞該亞省，是一座繁華富庶的大城。它的貿易興盛、文化卓越，人民享受著高水準的生活。保羅在此傳道一年半，領了許多人歸主。

保羅與哥林多教會的關係

- 這事以後，保羅離了雅典，來到哥林多。遇見一個猶太人，名叫亞居拉，他生在本都；因為革老丟（羅馬皇帝）猶太人都離開羅馬，新近帶著妻百基拉，從義大利來。保羅就投奔了他們。他們本是製造帳棚為業。保羅因與他們同業，就和他們同住做工。每逢安息日，保羅在會堂裡辯論，勸化猶太人和希利尼人。西拉和提摩太從馬其頓來的時候，保羅為道迫切，向猶太人證明耶穌是基督。他們既抗拒、毀謗，保羅就抖著衣裳，說：「你們的罪歸到你們自己頭上，與我無干。從今以後，我要往外邦人那裡去。」夜間，主在異象中對保羅說：「不要怕，只管講，不要閉口，有我與你同在，必沒有人下手害你，因為在這城裡我有許多的百姓。」保羅在那裡住了一年零六個月，將神的道教訓他們。（徒18:1-6,9-11）

亞波羅與哥林多教會的關係

- 有一個猶太人，名叫亞波羅，來到以弗所。他生在亞力山大，是有學問的，最能講解聖經。這人已經在主的道上受了教訓，心裡火熱，將耶穌的事詳細講論教訓人；只是他單曉得約翰的浸禮。他在會堂裡放膽講道；百基拉，亞居拉聽見，就接他來，將神的道給他講解更加詳細。他想要往亞該亞去，弟兄們就勉勵他，並寫信請門徒接待他。他到了那裡，多幫助那蒙恩信主的人，在眾人面前極有能力、駁倒猶太人，引聖經證明耶穌是基督。（徒18:24-28）

哥林多前書背景

- **寫書背景**：寫書時間是 AD 55，寫書地點是以弗所（但我要仍舊住在以弗所，直等到五旬節。16:8）。保羅於第二次傳道旅行時曾在哥林多住了一年六個月（AD 51-52, 徒18:11），領多人歸主，並建立教會。數年後，他聽到哥林多教會所面臨的各種問題，就以牧者的心腸寫信去指導他們。哥林多前書並非保羅寫給哥林多教會的第一封信。（我先前寫信給你們，不可與淫亂的人相交，5:9）
- **城市背景**：哥林多是商業大城，海運和陸運的樞紐。它有兩個港口：東港堅革哩（Cenchreae 羅16:1）通亞、非二洲，西港里加旺（Lechaion）通歐洲。因為是希臘文化的底蘊，人民有尚智的傳統。又因貿易發達，市民見多識廣，思想開通，吸收各地的文化和宗教。城中有十二座廟宇，位於城中心的是太陽神亞波羅廟，山上有性愛女神 Aphrodite 廟。哥林多人生活富裕，耽於淫樂。當時俗諺「像哥林多人」，意思是生活淫亂、道德敗壞的人。

書信內容

- 保羅寫這封信的目的，是指導哥林多教會如何處理所面對的各種問題，如：結黨紛爭、容忍淫亂、弟兄與弟兄彼此告狀、婚姻破裂、吃祭偶像之物、守主餐時分門別類、高舉說方言、不相信復活等等。為了達到指導的目的，保羅在信中做了三件事：

書信內容

1. **強調自己的身分和權柄**：哥林多教會混亂的原因之一，是他們缺乏屬靈的分辨力，弄不清楚誰才是神的僕人。他們耳根子軟，誰的話都聽，連假師傅的話也聽。為了達到指導的目的，保羅必須確立自己的身分。
 - 他對哥林多人說：「你們學基督的，師傅雖有一萬，為父的卻不多。4:15」強調自己是奉神旨意蒙召的使徒，在基督裡用福音生了他們，有從神來的權柄，要哥林多人效法他，聽他的話。

書信內容

2. **指出錯誤**：保羅有如一嚴父，有話直說，不繞彎子，指出哥林多人錯誤之處，要他們改正：（功課：以下經文均出自林前，請註明章節數）
- 「我只得把你們當作屬肉體的，在基督裡為嬰孩的。」
 - 「風聞你們中間有淫亂的事，這樣的淫亂，連外邦人中也沒有！」
 - 「你們彼此告狀，這已經是你們的大錯了！」
 - 「你們聚會不是受益，乃是招損……我聽說你們聚會的時候，彼此分門別類。」
 - 「怎麼在你們中間，有人說沒有死人復活的事呢？」
 - 「你們豈不知，不義的人不能承受神的國麼？」

書信內容

- 「我說這話，是要叫你們羞愧！」
- 「你們還是自高自大，並不哀痛。」
- 「使你與人不同的是誰呢？你有甚麼不是領受的呢？」

書信內容

3. **指示正確的做法和屬靈的原則**：指出錯誤之後，保羅必告訴他們正確的作法，以及背後的屬靈原則：（功課：以下經文均出自林前，請註明章節數）
- 「你們中間不可分黨，只要一心一意彼此相和。」
 - 「我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
 - 「那已經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穌基督，此外沒有人能立別的根基。」
 - 「豈不知你們是神的殿，神的靈住在你們裡頭麼？」
 - 「所求於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
 - 「你們應當把那惡人從你們中間趕出去！」

書信內容（以下經文均出自林前，請註明章節數）

- 「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
- 「我們雖多，仍是一個餅，一個身體，因為我們都是分受這一個餅。」
- 「凡事都可行，但不都有益處；凡事都可行，但不都造就人。」
- 「你們就是基督的身子，各自做肢體。」
- 「如今常存的有信、有望、有愛；這三樣，其中最大的是愛。」
- 「基督已經從死裡復活，做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
- 「我親愛的弟兄們，你們務要堅固，不可搖動，常常竭力多做主工，因為知道你們的勞苦，在主裡面不是徒然的！」
- 「你們務要做醒，在真道上站立得穩，要做大丈夫，要剛強！凡你們所做的，都要憑愛心而做。」

本書大綱

- **前言**， **1:1-9**
- 1. 結黨紛爭 Church Divisions ， 1:10-4:21
- 2. 教會紀律 Church Discipline ， 5章
- 3. 弟兄與弟兄告狀 Church Lawsuits ， 6:1-11
- 4. 淫行 Sexual Immorality ， 6:12-20
- 5. 基督徒婚姻 Christian Marriage ， 7章
- 6. 祭偶像之物 Food Sacrificed to Idols ， 8-10章

7. 在崇拜中蒙頭 Covering the Head in Worship , 11:1-16
8. 主的晚餐 The Lord's Supper , 11:17-34
9. 屬靈的恩賜 Spiritual Gifts , 12章
10. 愛 Love , 13章
11. 做先知講道勝於說方言 The Superiority of Prophecy over Tongues , 14章
12. 死人復活 Resurrection , 15章
- 結語 , 16章

哥林多前書的經典經文

1. 十字架的道理， 1:18-25
2. 用金銀寶石、草木禾稈建造工程， 3:6-15
3. 聖靈的殿， 6:19-20
4. 向甚麼樣的人，我就做甚麼樣的人， 9:19-23
5. 主餐的意義， 11:23-26
6. 屬靈的恩賜， 12:4-11
7. 愛篇， 13:1-8
8. 先知講道強於說方言， 14:1-5
9. 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 15:20-28
10. 死啊，你的毒鈎在哪裡？ 15:55-58

如何讀哥林多前書？

- 哥林多前書並無明顯的結構，它不像羅馬書那樣，講完教義再講生活，結構十分明顯。本書的主旨是處理教會生活所面對的諸般問題，講完一件事又講下一件。讀這本書最好的方法，不是勉強將它分為幾大類（那樣做反而使人混淆），而是很自然地順著次序一件事、一件事讀下去。
- 讀的時候要回答三個問題：
 1. 每件事情的起點和終點在哪裡？甚麼時候一件事情講完了，開始講下一件？
 2. 每講一件事情，保羅都會提出重要的屬靈的真理。那些真理是甚麼？這是全書的重點，必須抓牢。
 3. 全書讀完之後，是否可以找出貫穿全書的中心主旨？

如何讀哥林多前書？

- 我可以先回答第三個問題：貫穿哥林多前書的中心主旨是「**福音在教會的實踐**」。福音的中心是「**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教會是「**實踐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的地方**」。藉著教會生活所面臨的諸般問題，保羅很具體地告訴哥林多人，如何在教會實踐福音的真理。
- 讀本書必須抓住兩個重點：第一，福音（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第二，教會（一個完整的身體，就是基督的身體）。若不抓住這裡個重點，你就會讀得很零碎：一下子講婚姻，一下子講女人蒙頭，一下子講說方言……都連不在一起。若抓住福音和教會兩個重點，全書不但豁然貫通，並且條理分明。

如何在一個問題教會中實踐福音的真理？

| | 問題 | 實踐福音真理 |
|---|--------------|--|
| 1 | 結黨紛爭 | 我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那已經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穌基督，各人要謹慎怎樣在上建造 |
| 2 | 不執行教會紀律 | 我們逾越節的羔羊耶穌基督已經被殺獻祭了，所以要將舊酵除去，將那惡人從你們中間趕出去 |
| 3 | 弟兄在外邦人面前彼此告狀 | 基督裡的人應當情願吃虧，若有訴訟，當在聖徒面前求審 |

| | | |
|---|-----------|---|
| 4 | 淫亂 | 你們是重價買來的，你們的身子是基督的肢體，不可與娼妓聯合，反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 |
| 5 | 婚姻問題 | 在基督裡，夫妻乃是一體，要和睦相處，因主成聖。若有單身的恩賜，就當專心事奉，凡事求主喜悅 |
| 6 | 吃祭拜偶像的食物 | 只有一位神，就是父；只有一位主，就是耶穌基督。吃或不吃，要考慮到在基督裡的聖潔，以及信心軟弱的弟兄姊妹 |
| 7 | 在崇拜中蒙頭的問題 | 在教會中，基督是各人的頭；當用合適的方法，在崇拜時表達出服權柄的態度 |
| 8 | 吃主餐時分門別類 | 你們每逢吃這餅、喝這杯，是表明主的死。人應當自己省察，然後吃這餅，喝這杯 |

| | | |
|----|---------------|--|
| 9 | 在屬靈的恩賜上分門別類 |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各人恩賜不同，猶如一個身體上的肢體不同。身子是一個，卻有許多肢體；肢體雖多，仍是一個身子。 |
| 10 | 追求恩賜但卻缺少愛 | 如今在基督裡常存的有信、有望、有愛，這三樣，其中最大的是愛 |
| 11 | 看重說方言 |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說方言的是造就自己，做先知講道的是造就教會；你們當求多得造就教會的恩賜 |
| 12 | 有人在教會中說沒有死人復活 | 基督已經復活，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死的毒鈎就是罪，罪的權勢就是律法，感謝神，使我們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勝！ |

哥林多人也算是聖徒嗎？

- 寫信給在哥林多神的教會，就是在基督耶穌裡成聖、蒙召作**聖徒**的。（ 1:2 ）
- 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裡，是本乎神，神又使他成為我們的智慧、公義、**聖潔**、救贖。（ 1:30 ）
- **問題**：保羅稱哥林多教會為「在基督裡成聖，蒙召作聖徒的」。聖徒不是應該很崇高聖潔嗎？哥林多人結黨紛爭，容忍汙穢，真理不明，自高自大……這樣的人也可以稱為聖徒嗎？

哥林多人也算是聖徒嗎？

1. 聖的意義：聖就是「歸屬於神」。所謂「分別為聖」，就是將一個人或物分別出來，專門歸屬於神。這個歸屬的動作，是一個人信主的時候就在基督裡完成了。哥林多人已經信主了，他們雖然不成熟，仍然問題重重，卻已經是歸屬於神的人，所以是聖徒。
 - 聖經所說的歸屬是**單一性**的，除了歸屬於神，沒有其他的歸屬。一個耶和華的祭司，單單是耶和華的祭司，不事奉其他假神。一座耶和華的聖殿，單單是耶和華的聖殿，不做其他用途。一位聖徒，單單在基督裡成聖，只認耶穌為主，只事奉一位真神。

哥林多人也算是聖徒嗎？

2. 聖的得著：「歸屬於神」並非人給神的恩惠，而是神給人的特權。並非神求我歸屬於他，我考慮了半天，說：「好吧，神啊，我就給你一個恩惠，歸屬於你吧。」絕非如此！我們和神之間的關係，不是我們要不要歸屬於神，而是就算我要歸屬於神，神要不要接納我。卑微而污穢的我，原本不配作神子民的，感謝神，他不嫌棄我，賜給我一個特權，允許我歸屬於他。
- 這個特權是在基督裡得著的，普天之下唯有基督是聖潔的，唯有基督達到神悅納的標準。不是我靠自己已經聖潔了，而是神允許我因信進入基督裡，使基督成為我的聖潔。神悅納基督，連同悅納了在基督裡的我，使我得以成聖，能夠歸屬於他。

哥林多人也算是聖徒嗎？

3. 聖的目的：成聖的目的是事奉，就是在敬拜神的事上有分。撒拉弗在神面前事奉，晝夜呼喊「聖哉！聖哉！聖哉！」，聖哉就是事奉，事奉就是聖哉。成聖的人不是四體不動，安然享受屬天的祝福；而是鼓起屬靈的翅膀，積極行動，事奉永生的真神。
- 施浸約翰出生之日，他的父親撒迦利亞知道這孩子已經蒙神揀選，將要行在主的前面，為主預備道路，就稱頌神說：「叫我們既從仇敵手中被救出來，就可以終身在他面前，坦然無懼的用聖潔公義事奉他。」（路1:74-75）這句話告訴我們，拯救的目的是事奉，事奉的方法是聖潔（Holiness）和公義（Righteousness）。「聖」就是分別出來，單一歸屬於神；「義」就是恢復原有的人性，彰顯出神的榮耀。「聖和義」都是在基督裡得著的，好使我們得以事奉神。

浸禮中的紛爭

- 弟兄們，我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勸你們都說一樣的話。你們中間也不可分黨，只要一心一意，彼此相合。因為革來氏家裡的人曾對我提起弟兄們來，說你們中間有紛爭。我的意思就是你們各人說：「我是屬保羅的」；「我是屬亞波羅的」；「我是屬磯法的」；「我是屬基督的」。基督是分開的嗎？保羅為你們釘了十字架嗎？你們是奉保羅的名受了浸嗎？
- 我感謝神，除了基利司布並該猶以外，我沒有給你們一個人施浸；免得有人說，你們是奉我的名受浸。我也給司提反家施過浸，此外給別人施浸沒有，我卻記不清。基督差遣我，原不是為施浸，乃是為傳福音*，並不用智慧的言語，免得基督的十字架落了空。（1:10-17）
- *原不是為施浸，乃是為傳福音：「哥林多式浸禮」造成紛爭，根據施浸者的不同，受浸者分為黨派。福音卻是合一的，共信一主，同歸基督。保羅對亂七八糟的哥林多教會說，基督不是差遣我來施行「哥林多式浸禮」，乃是差遣我來傳福音。

浸禮中的紛爭

1. 將神的祝福，變成紛爭的緣由

- 哥林多教會極為有福，有保羅和亞波羅兩位神的僕人，都是出色的教師，在他們中間做工。沒想到，他們中間卻有人說我是屬保羅的，我是屬亞波羅的，將神的祝福變成紛爭的緣由。

2. 將人的不合，帶入合一的禮儀

- 浸禮和主餐兩個禮都是耶穌所設立的，本是合一的禮，將原本不同的眾人都歸屬基督，在主裡合一。哥林多人卻在浸禮和主餐中分門別類，將人的不合帶入合一的禮儀。他們也真有本事！

十字架的 logos

- 回到合一的根源

- 要解決紛爭，就必須回到合一的根源。聖徒合一的根源僅有一個，就是耶穌基督。信道是從聽道來的，「聖徒合一」起始的根源是福音信息，就是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聖徒合一」持續的根源是與神同工，就是在耶穌基督的根基上建造。

1. 起始的根源：福音信息，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
2. 持續的根源：與神同工，在耶穌基督的根基建造

十字架的 logos

- 因為十字架的道理 (logos)，在那滅亡的人為愚拙；在我們得救的人，卻為神的大能。就如經上所記：我要滅絕智慧人的智慧，廢棄聰明人的聰明。智慧人在那裡？文士在那裡？這世上的辯士在那裡？神豈不是叫這世上的智慧變成愚拙嗎？世人憑自己的智慧，既不認識神，神就樂意用人所當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這就是神的智慧了。猶太人是要神蹟，希利尼人是求智慧，我們卻是傳釘十字架的基督，在猶太人為絆腳石，在外邦人為愚拙；但在那蒙召的，無論是猶太人、希利尼人，基督總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因神的愚拙總比人智慧，神的軟弱總比人強壯。(1:18-25)

十字架的 logos

- 信道是從聽道來的，所聽的是同一個道，所信的才是同一個主。所聽的道不同，所信的主就不同；所信的主不同，教會就沒有合一。
- 福音的道只有一個，就是**十字架的道（logos）**。這個道在滅亡的人為愚拙，在得救的人卻為神的大能。

神的智慧

1. 神預備的**救法**是智慧：世人憑自己的智慧，既不認識神，神就樂意用人所當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這就是神的智慧了。**
2. 神預備的**救主**是智慧：**基督總為神的智慧。**
3. 神預備的**救恩**是智慧：然而，在完全的人中，我們也講智慧。但不是這世上的智慧，也不是這世上有權有位、將要敗亡之人的智慧。我們講的，乃是從前所隱藏、**神奧秘的智慧**，就是神在萬世以前預定使我們得榮耀的。

三種人

1. 屬血氣的人 Worldly People：沒有信主，未曾領受聖靈的人。
2. 屬肉體的人 Carnal Christian：信主領受聖靈，但卻順服肉體，不順服聖靈的人。
3. 屬靈的人 Spiritual Christian：信主領受聖靈，並且順服聖靈的人。

與神同工，建造基督的身體

- 田地的比喻
 1. 田地：教會
 2. 栽種者：保羅
 3. 澆灌者：亞波羅
 4. 使之生長者：神
- 工程的比喻
 1. 工程：教會
 2. 立根基者：聰明的工頭
 3. 建造者：各位工人
 4. 驗收工程者：神

教會是神的殿

- 教會是神的殿
 - 豈不知你們（複數）是神的殿，神的靈住在你們裡頭嗎？若有人毀壞神的殿，神必要毀壞那人；因為神的殿是聖的，這殿就是你們。（3:16-17）

使徒是一台戲

1. 神的排列：我想神把我們使徒明明列在末後，好像定死罪的囚犯；因為我們成了一臺戲，給世人和天使觀看。
2. 基督裡的反轉：我們為基督的緣故算是愚拙的，你們在基督裡倒是聰明的；我們軟弱，你們倒強壯；你們有榮耀，我們倒被藐視。
3. 基督裡的貧乏：直到如今，我們還是又飢又渴，又赤身露體，又挨打，又沒有一定的住處，並且勞苦，親手作工。
4. 基督裡的反應：被人咒罵，我們就祝福；被人逼迫，我們就忍受；被人毀謗，我們就善勸。
5. 人的看法：直到如今，人還把我們看作世界上的污穢，萬物中的渣滓。

哥林多人是自高自大

- 免得你們自高自大，貴重這個，輕看那個。
- 有些人自高自大，以為我不到你們那裡去；然而，主若許我，我必快到你們那裡去，並且我所要知道的，不是那些自高自大之人的言語，乃是他們的權能。
- 你們還是自高自大，並不哀痛，把行這事的人從你們中間趕出去。
- 論到祭偶像之物，我們曉得我們都有知識。但知識是叫人自高自大，惟有愛心能造就人。

聖徒彼此告狀

- 出了甚麼問題？
 - 弟兄與弟兄之間起了爭執，甚至告上法庭，在不信主的人面前求審判：
 - 你們中間有彼此相爭的事，怎敢在不義的人面前求審，不在聖徒面前求審呢？你們竟是弟兄與弟兄告狀，而且告在不信主的人面前。（6:1,6）

聖徒彼此告狀

- 出問題的原因

- 不明白自己的身分：聖徒有尊貴的身分，將來要與基督一同作王（提後2:12; 啟20:4, 22:5），不但審判世界，還要審判天使。如此尊貴的一群人，難道不能審判自己教會裡的事麼？怎麼會告到不信主的人面前？
- 豈不知聖徒要審判世界麼？（6:2）
- 豈不知我們要審判天使麼？何況今生的事？（6:3）
- 難道你們中間沒有一個智慧人，能審判弟兄們的事麼？（6:5）

聖徒彼此告狀

- 出問題的原因

- 不情願吃虧：彼此相爭的原因，是雙方都不願意吃虧。或許是在實際利益上吃虧，或許是在道理上吃虧。因為不願意利益受損，或者有理的被說為無理，因此而彼此告狀。
- 你們彼此告狀，這已經是你們的大錯了。為什麼不情願受欺呢？為什麼不情願吃虧呢？你們倒是欺壓人、虧負人，況且所欺壓所虧負的就是弟兄。（6:7-8）

聖徒彼此告狀

- 解決之道

1. 弟兄姊妹以公義和慈愛彼此對待，減少發生爭執的可能性
2. 若發生了爭執（是非對錯不是很明顯的時候），就情願吃虧，不斤斤計較
3. 若無法避免爭執，就請教會中有智慧的人來仲裁，接受他的判斷

聖徒彼此告狀

- 註一：爭執 Dispute：爭執的發生不是在黑白分明的地帶，而是在灰色地帶。好比說，甲偷了乙一隻羊，這件事黑白分明，是甲錯了，沒甚麼好說的。根據利未記的規定，甲若詐騙乙的財物，必須如數歸還，另外加上五分之一（利6:1-5），賠償乙的損失，乙不需要「情願吃虧」。
- 所謂爭執，是雙方各執一詞，公說公有理，婆說婆有理。好比說，甲是雇主，乙是雇工。乙工作的時候扭到了腳，休息了一天。甲發工資的時候，扣除了一天的工資。乙認為那是因工受傷，不應當扣除，雙方起了爭執。甲從自己的角度情願吃虧，說，好吧，那就多發一天的工資。乙也從自己的角度情願吃虧，說，好吧，那就少領一天的工資。
- 雙方都情願吃虧，在善意中，事情就解決了。若雙方都不情願吃虧，堅持自己的意見，就只好請教會中有智慧的人來仲裁這件事。

聖徒彼此告狀

- 註二：仲裁 Arbitration：仲裁的前提是順服，無論結果是甚麼雙方都必須順服，不得再有異議。仲裁者必須是教會中的聖徒，公正而有智慧，是雙方都尊重的。仲裁者要根據聖經的原則秉公處理，爭執的雙方不可因為結果不合你的意，而對仲裁者心生怨恨。
- 註三：情願吃虧：所謂情願吃虧，就是下次你見到他的時候心裡不會怪怪的。倘若你這次「情願吃虧」，心裡卻仍然覺得他欠你的，下次見面就會怪怪的。或者你自認為比較屬靈，心裡說，好啦，大人不記小人過，我就讓你一回，下次見到他，心裡也會怪怪的。情願吃虧，就是你在神面前已經將這件事解決了，他不欠你，你也不欠他。下次見面大家都是好好的，事情已經過去了，心裡很坦然。

實例：郭怡君對中華福音神學院訴訟案

- 郭怡君畢業於台灣中華福音神學院，於2018年9月受聘擔任系統神學助理教授。後來校方發現她與非基督徒結婚，決議2019年7月起不再發聘書給她。郭提起民事訴訟，聲稱她因婚姻關係被校方非法解僱。
- 一審台北地院判郭女勝訴，神學院必須恢復她的教職並賠償損失。神學院不服，提起上訴。二審高院認為，結婚自由包含是否結婚及與何人結婚的自由，雇主不得因員工的婚姻因素予以差別待遇，校方以郭女與非基督徒結婚為由的調職處分無效。郭女再度勝訴，神學院宣布放棄上訴。
- 這件事引起社會的議論，教會的反思，並使信徒瞭解到實踐聖經真理的複雜性，特別是在廿一世紀的今天。

淫行

- 出了甚麼問題？
 - 有些人信主之後過著隨便的性生活，甚至和娼妓發生關係。
 - 豈不知與娼妓聯合的，便是與她成為一體麼？（6:16）

淫行

- 出問題的原因
- 不知道自己的身子是尊貴的：一個人信主之後，他的身子就變得尊貴了，和信主之前大不相同。信徒的身子是基督的肢體，聖靈的殿，神要在這個身子上榮耀他自己。一個人在信主之前生活淫亂，他是污穢自己的身子。在信主之後生活淫亂，他是污穢基督的肢體，是污穢聖靈的殿。出問題的原因，是一個被基督的寶血重價買來、已經分別為聖的人，不知道自己身子是尊貴的。
 - 豈不知你們的身子是基督的肢體麼？（ 6:15 ）
 - 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麼？（ 6:19 ）
 - 身子不是為淫亂，乃是為主。（ 6:13 ）
 - 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 6:20 ）

淫行

- 出問題的原因
- 不知道行淫的嚴重性：行淫的嚴重之處，在於破壞聯合。一個人與主聯合，就與主成為一靈。夫妻彼此聯合，二人就成為一體。行淫就是用自己的身子，與不應該聯合的人聯合。非法的聯合破壞合法的聯合，不但破壞自己與配偶的聯合，更破壞自己與主的聯合。
 - 豈不知與娼妓聯合的，便是與她成為一體麼？（ 6:16 ）
 - 你們要逃避淫行。人所犯的，無論什麼罪，都在身子以外，惟有行淫的，是得罪自己的身子。（ 6:18 ）

淫行

- 解決之道

- 在知識上：基督徒當知道，自己的身子是聖靈的殿：「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這聖靈是從神而來，住在你們裡頭的。」（6:19）
- 在行為上：基督徒是耶穌基督用重價買來的，我們不是自己的人，乃是主的人，所以要榮耀神：「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6:19-20）

論基督徒婚姻

- 出了甚麼問題？

- 哥林多是一個性氾濫的地方，道德低落，性生活隨便，對已婚者的婚姻和未婚者，都有很大的衝擊。他們曾經寫信詢問保羅，請他給一些指導。
- 論到你們信上所提的事，我說男不近女倒好。但要免淫亂的事，男子當各有自己的妻子；女子也當各有自己的丈夫。丈夫當用合宜之分待妻子；妻子待丈夫也要如此。（7:1-3）

論基督徒婚姻

- 出問題的原因
- 性的衝擊：因為社會上性氾濫，不正當性行為普遍，導致基督徒的性道德降低，和世俗人沒有區別。世俗人淫亂，基督徒也淫亂；世俗人搞婚外情，基督徒也搞婚外情；世俗人搞一夜情，基督徒也搞一夜情；世俗人召妓，基督徒也召妓；世俗人離婚另娶另嫁，基督徒也離婚另娶另嫁。
- 在美國多次的民調當中，基督徒（包括天主教徒）的離婚率和出軌率與未信主的人大致相同，都在1/3左右。

論基督徒婚姻

- 夫妻的態度：夫妻是一體，身心靈合一。保羅說，夫妻當以「合宜之分」彼此對待，除了要專心禱告可以暫時分房，以後還是要同房。所謂合宜之分，在這個上下文，是「適當地對待配偶對性的需求」。夫妻有同房的義務，彼此滿足對方。一方面這是神的祝福，夫妻身心靈合一；另一方面是防止外來的誘惑，不給魔鬼留地步。
- 事奉神的優先：說到婚姻，就會說到獨身。保羅有獨身的恩賜，他巴不得大家都擁有這個恩賜，可以專心事奉神。信徒得救的目的是為了事奉神，在這方面，已婚的人必須顧慮家庭，很難專心事奉。相對比較，獨身的人可以專心事奉。只不過，並非人人都有獨身的恩賜。沒有這個恩賜的人，最好還是結婚。

論基督徒婚姻

- 解決之道
- 男大當婚，女大當嫁：男人和女人有性的需求，乃是神的創造，這個需求在婚姻中得著滿足。要解決淫亂的問題，抗拒外界的誘惑，最好的方法是結婚：
「但要免淫亂的事，男子當各有自己的妻子；女子也當各有自己的丈夫。」
(7:2)
- 夫妻以合宜之分相待：既然結為夫妻，就當盡夫妻的義務：「丈夫當用合宜之分待妻子；妻子待丈夫也要如此。妻子沒有權柄主張自己的身子，乃在丈夫；丈夫也沒有權柄主張自己的身子，乃在妻子。夫妻不可彼此虧負，除非兩相情願，暫時分房，為要專心禱告方可；以後仍要同房，免得撒但趁著你們情不自禁，引誘你們。」 (7:3-5)

論基督徒婚姻

- 解決之道
- 獨身者的優勢，是他可以專心事奉神：一個人若是獨身，在事奉神的事上他就具有優勢：「娶了妻的，是為世上的事掛慮，想怎樣叫妻子喜悅。婦人和處女也有分別。沒有出嫁的，是為主的事掛慮，要身體、靈魂都聖潔；已經出嫁的，是為世上的事掛慮，想怎樣叫丈夫喜悅。」（7:33-34）